

证券代码：835618

证券简称：友润电子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5 月 5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0-005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0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46.79% 股份的股东张轩书面提交的《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》，提请在 2020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一、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二、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三、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四、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五、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张轩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张轩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调整后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

-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-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- 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- 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- 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- （八）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议案
- 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- （十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- 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- 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（十四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股东张轩向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交的《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》

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2 日